

四川省财政厅文件

川财会〔2019〕46号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推进我省 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的意见

各市（州）财政局、省级各部门：

为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决策部署，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关于全面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的指导意见》（财会〔2015〕24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管理制度（试行）》（财会〔2017〕1号）等文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我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强化内部控制，规范权力运行，提高内部管理水平，现对我省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出以下意

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的重要性

（一）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是推进党的政治建设的重要举措。

党的十九大提出，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统筹推进党的各项建设。行政事业单位作为公共服务的提供者和社会事务的监管者，要旗帜鲜明讲政治，必须坚持不懈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各项业务工作。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既是一项以加强单位内部业务管理制度和流程建设为基础的重要管理活动，又是一项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各项政策落地生效的重要举措。因此，必须彰显政治统领，坚持问题导向，健全制度机制，严肃财经纪律，严格责任落实，扎实推进单位内部控制各项制度机制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

（二）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是惩防腐败保障资金安全的重要保障。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对财政资金分配使用、国有资产监管、政府投资、政府采购、公共资源转让、公共工程建设等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实行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止权力滥用”，不仅为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指明了方向，同时也凸显了内部控制建设对防范管控风险、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防止贪污腐败等工作的重要保障作用。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规范单位内部经济和业务活动，对于建立健全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体系，减少自由裁量权的空间和余地，从源头上用制度限制权力的滥用，具有重要的促进和保障作用。

（三）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是提高单位管理水平的重要途径。

当前，我省正处在转型发展、创新发展、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为推进治蜀兴川战略再上新台阶，推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行政事业单位职能的充分高效发挥面临着前所未有的挑战，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也就显得尤为重要。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以规范单位经济和业务活动有序合规运行为主线，突出对重点领域、关键岗位流程权限的制约和监督，并逐步将控制对象从经济活动层面拓展到全部业务活动和内部权力运行。通过构建完善的组织架构、合理的岗位设置、执行监督机制的建立，实现行政事业单位规范化、科学化管理，促进单位行政服务效率和质量的有效提升。

二、总体要求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按照中央和省的决策部署，加强我省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经济和业务活动，强化内部权力运行，防止内部权力滥用，建立健全科学高效的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单位公共服务效能和内部治理水平不断提升，为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科学化、规范化奠定坚实基础。

三、主要内容

（一）坚持内部控制基本原则。各行政事业单位在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过程中，必须遵循“全面性、重要性、制衡性、适应性”的基本原则，要在原则指引下，结合实际，发挥主观能动性，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并组织实施。内部控制在层次上要涵盖行政事业单位各个层级的人员，在对象上要覆盖单位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在流程上要贯穿单位经济活动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要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针对重要业务和事项、高风险领域和环节采取更为严格全面的控制措施。要在议事决策机制、岗位设置及权责配置、业务流程等方面体现内部牵制基本要求，形成相互制约和相互监督。同时还要与单位规模、业务范围和特点、风险水平及所处具体环境等相适应，并随着内外部环境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和完善。

（二）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建设流程和办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其建设流程包括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计划、现状调研与风险评估、内部控制体系项目优化设计、内部控制体系实施、内部控制体系测试和验收等五大步骤。单位开展内部控制建设，要成立内部控制建设领导小组，并单独设置内部控制职能部门或者确定负责内部控制建设和实施工作的牵头部门。主要负责确定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计划及业务范围，协调相关部门和单位开展现状调研和风险评估，设计内部控制措施并组织

实施，并根据实施情况对内控缺陷进行整改和优化。风险评估和控制办法是内部控制建设的两个重要环节。单位要根据风险评估分析识别的关键风险点，采取不相容岗位分离控制、内部授权审批控制、归口管理、预算控制、财产保护控制、会计控制、单据控制、信息内部公开等相应的控制方法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

（三）开展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内部控制建设。单位层面内部控制和业务层面内部控制两者共同构成了单位整个内部控制体系。单位层面内部控制是业务层面内部控制的基础，直接决定了业务层面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运行。单位要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单位规章制度，结合内外部环境，科学设置单位组织架构，确保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的相互分离、相互制衡。要建立健全集体研究、专家论证和技术咨询相结合的议事决策机制，防范重大事项“一支笔”或“一言堂”决策风险的出现。要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关键岗位责任制，对预算业务、收支业务、政府采购业务、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等六大经济业务以及内部监督等关键岗位，要明确岗位职责权限，配备具有与其工作岗位相适应资格和能力的工作人员，要加强对相关人员的业务培养和职业道德教育，并施行轮岗制度。

（四）开展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和监督。内部控制的评价和监督是保证内部控制建设得以开展并有效实施的重要环节。单位负

责人要指定专门部门或者专人负责对本单位内部控制的设计有效性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价，并出具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年度终了，要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制要求，编报内部控制年度报告。通过对评价报告及年度报告的结果分析，发现内部控制缺陷，采取有效改进措施，实现内部控制体系的持续优化。单位要建立健全内部监督制度，要根据监督与执行相分离的基本原则，明确各相关部门或岗位在内部监督中的职责权限，规定内部监督的程序和要求，对单位内部控制建立与实施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和缺陷并加以整改。

（五）加强内部控制信息化建设。各单位要充分运用现代科学技术加强内部控制，要通过信息化手段将内控理念、控制流程、控制措施等要素固化到单位信息系统中，实现内部控制建设与信息化工作同步开展、相互促进。加强内部控制信息化建设，通过可视化界面，对单位经济活动施行自动、实时和全过程控制，降低人为因素影响，促使内部控制制度落地，从而实现内部控制体系的信息化、系统化和常态化。按照内部控制建设以防范和管控经济活动风险为主线的要求，单位要加强会计信息化工作，要结合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的实施，推进会计信息系统的完善和升级，确保财务和资产信息的真实完整，发挥会计系统控制在内部控制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州）财政局、省级各部门要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加强对本地区、本部门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组织领导，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督促单位认真履行内部控制建设主体责任，有效发挥行政监管、社会监督、单位自律的各自优势，争取审计、监察等部门支持协同，切实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二）抓好贯彻落实。各行政事业单位要按照本意见确定的总体要求、主要内容，认真抓好内部控制建设，确保制度健全、执行有力、监督到位。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主持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分工，配备工作人员，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推动本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并对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承担领导责任。各级财政部门要会同审计、监察等相关部门，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内部控制情况的指导、监督和考核评价工作，加强沟通协调和信息共享，形成监督合力，避免重复检查。

（三）加强宣传培训。各地各部门要采取切实有效措施，着力加强舆论宣传引导，让内部控制理念深入人心，在我省各级各类行政事业单位形成注重风险防范、强化责任意识的风气，为加强单位内部控制建设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和社会环境。各地各部

门要实施全方位的培训，培训内容要紧贴实务，重在指导行政事业单位掌握内部控制建设基本流程和办法，增强对单位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实践指导作用。

